2022年度乌审旗乌审召镇六件民生实事

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乌审旗财政局

评价机构：内蒙古星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五月

**摘 要**

根据《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鄂府发〔2020〕52号) 和《鄂尔多斯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鄂尔多斯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鄂财绩规发〔2020〕2号)等文件的要求，受乌审旗财政局委托，内蒙古星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星舟事务所”)对2022年度乌审旗乌审召镇六件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开展第三方独立评价，经过前期准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程序，形成评价报告。

**一、评价目的和范围**

本项目的评价目的是全面检验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绩效，考核预算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进一 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本项目评价范围是2022年度乌审旗乌审召镇六件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资金预算为1050万元。根据既定指标体系，经综合各项因素，评定2022年度乌审旗乌审召镇六件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整体绩效得分为82.33分，等级为“良”。

**二、评价结论**

根据既定指标体系，经综合各项因素，评定2022年度乌审旗乌审召镇六件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整体绩效得分为82.33分，等级为“良”。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满分分值** | **评价得分** | **得分率** |
| 项目决策 | 15 | 12.4 | 82.67% |
| 过程管理 | 20 | 14.19 | 70.95% |
| 项目产出 | 35 | 32.14 | 91.83% |
| 项目效益 | 30 | 23.6 | 78.67% |
| 合计 | 100 | 82.33 | 82.33% |

**三、主要成效**

**（一）扎实推进民生实事项目建设**

为推进民生重点项目建设,乌审召镇采取多项举措分工合作措施,项目领导定期调度,及时解决项目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职能部门强化沟通协调、要素保障和联系服务。对照项目完成时限，明确关键时间节点，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二）办好办实民生工程**

乌审召镇人大在党的领导下，充分发挥主导作用，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机制，丰富和拓展“三个阶段、六个环节”工作流程。目前除部分跨年度的实施项目外基本完工，切实为群众解决了实际困难。

**（三）全心全意惠民生**

乌审召镇在票决项目实施上采取了有力措施，民生实事项目任务分解方案明确了牵头部门，细化了目标任务和完成时限，形成了推进工作的合力。特别是把资金保障作为先决条件，把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资金列入财政预算，保障项目实施无后顾之忧。

**（四）结合实际各具特色**

在项目实施上，注重结合地区的实际，各有侧重、体现特色，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果。

**四、存在问题**

通过资料审核、专家现场座谈等方式，发现项目存在以下问题：

**（一）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自评资料发现，设置的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绩效指标设置未能凸显项目绩效特色，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关联性相对较差，部分绩效指标缺少佐证资料。

**（二）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匹配性较差**

1.旧镇区文化广场球场建设项目，计划投资120万元，2022年4月10日经乌审旗轩宇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审定结算金额为58.95万元，项目已完工验收并投入使用，结余资金61.05万元，资金结余50.88%。

2.绿洲社区和惠泽社区居民小区改造项目，计划投资80万元，2022年11月25日经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审定结算金额为31.19万元，项目已完工验收并投入使用，结余资金48.81万元，资金结余61.01%。

3.惠泽社区巷道硬化及新建雨污支管网项目，计划投资160万元，截止2022年底，支付工程款115万元，同时挂账应付款502,203元。再加上设计费19,900元，现有资料显示该项目实际完成投资1,672,103元，超预算72,103元。

4.巴音陶勒盖嘎查巴塔尔牧业社到苏东17号集气站道路改造项目，计划投资400万元，未申请到上级专项资金，截止2023年3月支付工程款365万元，其中使用市级专项奖补资金50万元，乡村振兴资金8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为企业捐赠的道路补偿资金。目前该项目处于竣工结算审核和组织验收阶段。

**（三）财政资金支出率较低**

乌审召镇2022年度实施了六个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年初旗本级财政预算安排500万元，2022年与该预算口径对应实际支付工程款262.88万元，预算执行率52.58%。资金实际投入低于计划投入，项目支出完成情况较差，未支出资金的原因主要为财政财力不足而导致延期拨付。

**（四）资金支付不规范，内控建设有待加强**

1.新建镇区三处红绿灯项目，截止2023年1月16日，镇政府按结算审定金额全额支付工程款1,385,427.27元，未按一定比例预留工程质保金。

2.绿洲社区和惠泽社区居民小区改造项目，资金支付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1）更换居民小区单元门104樘，截止2023年1月16日，镇政府按结算审定金额全额支付工程款311,934元，未按一定比例预留工程质保金。

（2）绿洲社区绿化项目合同约定付款方式为根据种植进度支付60%，养护期满后一次性支付剩余40%。截止2022年底支付工程款269,300元，支付工程进度款时无建设方、施工方和监理单位签字确认的工程进度资料，付款依据不充分。

3.惠泽社区巷道硬化及新建雨污支管网项目，截止2022年底支付工程款115万元，支付工程进度款时无建设方、施工方和监理单位签字确认的工程进度资料，付款依据不充分。

**（五）未签订合同或合同签订内容不完整**

1.旧镇区文化广场球场建设项目，2022年3月28日镇政府与乌审旗华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金额593,238元，竣工验收后一次性付清，合同约定质保期一年，但未约定质保金金额。

2.新建镇区三处红绿灯项目，2022年7月11日，镇政府与内蒙古创辉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金额138.75万元，付款方式为按进度支付，合同未约定质保金。

3.绿洲社区和惠泽社区居民小区改造项目，2022年8月9日，镇政府与乌审旗志远商贸有限公司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合同金额347,160元，合同未约定质保金。

4.惠泽社区巷道硬化及新建雨污支管网项目，2022年9月2日，镇政府与乌审旗广厦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金额1,554,000元，合同未约定付款方式，未约定质保金。

5.巴音陶勒盖嘎查巴塔尔牧业社到苏东17号集气站道路改造项目，合同管理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1）新正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监理单位及其个人监理已在工程进度资料签字盖章，但截止2023年5月尚未签订监理合同，不符合建设部、国家计委有关工程建设监理规定，实施建设工程监理前，监理单位应当与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合同中应包括监理单位对建设工程质量、造价、进度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的条款。

（2）2022年9月8日，镇政府与内蒙古长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金额3,976,800元，付款方式为按工程进度支付。合同约定工期为2022年9月9日-9月24日,合同未约定付款方式，未约定工程质保金。

**（六）绩效理念不强，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根据现场访谈及调研，存在未按要求申报绩效目标，在自评工作中未按要求编写自评报告，未设置规范的指标体系，缺乏必要的佐证材料等现象。

目录

[摘 要 2](#_Toc10899)

[一、项目概况 1](#_Toc1550)

[（一）基本情况 1](#_Toc5626)

[（二）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3](#_Toc7796)

[（三）项目实施情况 4](#_Toc23509)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_Toc987)

[（一）评价目的和评价对象 6](#_Toc23776)

[（二）评价原则与方法 6](#_Toc14731)

[（三）评价依据 7](#_Toc8928)

[（四）评价内容及指标 8](#_Toc16620)

[（五）评价标准 8](#_Toc29078)

[（六）评价组织实施 9](#_Toc7964)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10](#_Toc9579)

[（一）决策情况分析 11](#_Toc8087)

[（二）过程情况分析 11](#_Toc31702)

[（三）产出情况分析 12](#_Toc30547)

[（四）效益情况分析 12](#_Toc19669)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12](#_Toc29150)

[（一）扎实推进民生实事项目建设 12](#_Toc15962)

[（二）办好办实民生工程 13](#_Toc7918)

[（三）全心全意惠民生 13](#_Toc31244)

[（四）结合实际各具特色 13](#_Toc17746)

[五、存在的问题 13](#_Toc5138)

[（一）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 13](#_Toc711)

[（二）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匹配性较差 13](#_Toc24552)

[（三）财政资金支出率较低 14](#_Toc32239)

[（四）资金支付不规范，内控建设有待加强 15](#_Toc23975)

[（五）未签订合同或合同签订内容不完整 15](#_Toc2162)

[（六）绩效理念不强，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16](#_Toc2493)

[六、有关建议 17](#_Toc27325)

[（一）强化绩效管理理念，规范设置绩效目标 17](#_Toc32707)

[（二）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17](#_Toc18302)

[（三）加强项目宣传，切实发挥项目效益 17](#_Toc26456)

[（四）严格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支付 18](#_Toc16470)

[（五）加强项目跟踪管理，重视绩效自评工作 18](#_Toc29350)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8](#_Toc12044)

**2022年度乌审旗乌审召镇六件民生实事**

**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星舟绩评字[2023]第5008号

根据《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鄂府发〔2020〕52号)和《鄂尔多斯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鄂尔多斯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鄂财绩规发〔2020〕2号)等文件要求，星舟事务所受乌审旗财政局委托，于2023 年4月25日至5月30日，对2022年度乌审旗乌审召镇六件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绩效评价，形成了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

乌审旗政府历来高度重视民生工作，在推进全旗经济发展的同时，着力解决一批人民群众关注的民生问题。2020年4月20日，乌审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乌审旗人大代表票决制民生实事项目征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政办发〔2020〕24号），民生实事项目主要以政府财政性资金投入为主，由政府在全旗范围内实施具有普惠性、公益性且社会效益较为突出的民生类公共事业项目。涵盖教育、医疗、就业、交通、社保、住房、环保、社会治安等群众高度关注的热点问题，实施以来民生建设水平整体不断提升，市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增强。

2022年4月29日，乌审召镇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票决确定镇级民生实事项目6项，5月30日，乌审旗人民政府文件《乌审旗人民政府关于备案确认苏木镇2022 年民生实事票决制项目的通知》（乌政发〔2022〕15 号）予以备案确认。包括球场建设、新建红绿灯、社区单元门改造、社区巷道硬化、道路改造工程。

**2.主要内容**

2022年度乌审召镇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共6项，投资额度1050万元。

（1）旧镇区文化广场球场建设。拟建设篮球场一处，排球场一处。投资额度120万元。

（2）新建镇区红绿灯。为进一步规范机动车、非机动车和行人的通行秩序，提高镇区周边道路的通行效率，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拟在镇区路口新增红绿灯3处。投资额度140万元。

（3）查汗庙嘎查集中供水管道翻修。查汗庙嘎查位于工业园区周边的部分农牧户集中供水管道年久失修，老化严重，影响牧民饮水安全，拟对查汗庙嘎查83户农牧户集中供水管道进行改造和延伸。投资额度150万元。

（4）绿洲社区和惠泽社区居民小区改造。拟对居尔康小区、怡馨苑小区和园丁小区106个单元门进行更换，增设嘉兴花园小区门禁系统；新增和改造居尔康小区绿化。投资额度80万元。

（5）惠泽社区巷道硬化及新建雨污支管网。惠泽社区部分居民区巷道硬化破损严重，影响居民正常出行，同时缺少雨水和污水支管网，导致雨季积水严重，影响居民生活舒适度和满意度，拟对惠泽社区市场监督管理所东巷进行改造，增设雨水和污水支管风。投资额度160万元。

（6）巴音陶勒盖嘎查巴塔尔牧业社到苏东17号集气站道路改造。巴音陶勒盖嘎查巴塔尔牧业社至苏东17号集气站6.5公里红泥路破损较为严重，一到雨季泥泞不堪，影响周边160户牧民的正常出行，拟对巴音陶勒盖嘎查巴塔尔牧业社至苏东17号集气站6.5公里红泥路改造升级为4.5米宽小油路。投资额度400万元。